

佛说当来变经 1 卷

No. 395

佛说当来变经

西晋月氏国三藏竺法护译

闻如是：

一时，佛在舍卫国祇树给孤独园，与大比丘众俱，比丘五百及诸菩萨。

尔时，世尊告诸比丘：「将来之世，当有比丘，因有一法不从法化，令法毁灭，不得长益。何谓为一？不护禁戒，不能守心，不修智慧，放逸其意，唯求善名不顺道教，不肯勤慕度世之业。是为一事，令法毁灭。」

佛告比丘：「复有二事，令法毁灭。何谓为二？一、不护禁戒，不摄其心，不修智慧，畜妻养子放心恣意，贾作治生以共相活。二、伴党相着憎奉法者，欲令陷堕故为言义，谓之谗谄；内犯恶行外佯清白。是为二事，令法毁灭。」

佛告诸比丘：「复有三事，令法毁灭。何谓为三？一、既不护禁戒，不能摄心，不修智慧。二、自读文字不识句逗，以上着下、以下着上，头尾颠倒，不能解了义之所归，自以为是。三、明者呵之不从其教，反怀瞋恨，谓相嫉妬。识义者少，多不别理咸云为是。是为三事，令法毁灭。」

佛告诸比丘：「复有四事，令法毁灭。何谓为四？一、将来比丘，已舍家业在空闲处，不修道业。二、憇游人间愤闹之中，行来谈言，求好袈裟五色之服。三、高听远视以为绮雅，自以高德无能及者，以杂碎智比日月之明——畜已！四、不摄三事，不护根门，行妇女间，宣文饰辞多言合偶，以动人心，使清变浊；身行荒乱，正法废迟。是为四事，令法毁灭。」

佛告比丘：「复有五事，令法毁灭。何谓为五？一、或有比丘，本以法故出家修道，废深经教十二因缘、三十七品，方等深妙玄虚之慧、智度无极、善权方便、空无相愿至化之节。二、反习杂句浅末小经，世俗行故。王者经典，乱道之原，好讲此业，易解世事，趣得人心令其欢喜，因致名闻。三、新闻法人、浅解之士，意用妙快；深达之士，不用为佳。四、天龙鬼神不以为喜，心怀悒戚口发斯言：『大法欲灭，故使其然。』舍妙法化，反宣杂句。诸天流泪，速逝而去。五、由是正法稍稍见舍，无精修者。是为五事，令法毁灭。」

佛告比丘：「吾灭度后，有此邪事十五之乱，令法毁灭，一何痛哉！若有比丘欲谛学道，弃捐绮饰、不求名闻、质朴守真、宣传正经。佛之雅典深法之化不用多言，案本说经不舍正句，希言屡中不失佛意。龕衣趣食，得美不甘；得龕不恶。衣食好丑，随施者意，不以瞋喜。摄身、口、意守诸根门，不违佛教。念命甚短，恍惚以过，如梦所见，觉不知处。三涂之难，不可称计，勤修佛法犹救头然。五戒、十善、六度无极，四等、四恩、智慧、善权咸可精行。虽不值佛世，出家为道，学不唐捐，平其本心，愍念一切，十方蒙恩。」

佛说如是，诸比丘悲喜前自归佛，作礼而去。

佛说当来变经

【经文信息】大正藏第 12 册 No. 0395 佛说当来变经

【版本记录】CBETA 电子佛典 Rev. 1.12 (Big5)，完成日期：2009/04/23

【编辑说明】本数据库由中华电子佛典协会（CBETA）依大正藏所编辑

【原始数据】萧镇国大德提供，维习安大德提供之高丽藏 CD 经文，Kitty Kwong 提供新式标点，其他

【其他事项】本数据库可自由免费流通，详细内容请参阅【中华电子佛典协会数据库版权宣告】
